丰都县兴义镇人民政府

关于公益性岗位招聘的公告

一、招聘岗位和人数

本次招聘基层就业服务协管等工作岗位4名。

二、招聘范围及条件

（一）人员范围

按丰都县就业和人才中心关于做好2025年高校毕业生就业专项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的通知（丰就发〔2025〕9号）文件要求，主要用于安置2025年应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。

（二）资格条件

1.重庆市籍户口；

2.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纪守法，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品行端正，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；

3.全日制大学及以上学历；

4.年龄30周岁及以下；

5.身心健康、具备正常履职健康身体；

6.爱岗敬业，责任心强，服从安排，听从指挥，能与群众正常沟通、有一定组织能力，熟悉电脑操作，会使用Office、电子表格等办公软件。

（三）不得报名情形

1.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

2.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，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、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；

3.尚未解除党纪、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

4.曾经因违法行为，被给予行政拘留、收容教养、强制戒毒等限制人身自由和治安行政处罚人员；

5.被人民法院纳入的失信被执行人；

6.国家有关部委联合签署备忘录明确的失信情形人员；

7.其他不符合公益性岗位安置要求情形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及资格审查

1.报名时间：2025年8月19日星期二（9：00-12：00，14：30-17：10）；

2.所需材料：《招聘公益性岗位报名表》、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复印件及原件和本人简历（纸质件和电子档）；

3.报名方式：符合条件人员，携报名所需材料到镇便民服务中心现场报名。

（二）人员录用。对资格审核合格人员，可直接录用（报名人数少于招聘岗位数时）。如报名人数超过招聘岗位人数时，组织现场面试，择优录用。

（三）聘用及待遇。对拟录用人员，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统一办理聘用手续。公益性岗位工作期限不超过3年，期满解除劳动关系，个人自主择业。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不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。如因政策变动或有其他新的规定，按新的要求执行。其用工管理按公益性岗位有关文件规定执行。具体待遇：公益性岗位补贴、缴五险。

四、工作地点

兴义镇政府、胜利社区、长沙社区和石佛场社区。

五、纪律与监督

招聘工作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并接受社会监督。报考者应诚信报考，不得弄虚作假和舞弊。如有违规将取消有关聘用人员的聘用资格。未尽事宜由丰都县兴义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。咨询电话：023-70648018。



|  |
| --- |
| **丰都县兴义镇公益性岗位招聘报名表** |
| 报名时间： 年 月 日 |
| 应聘单位 |  | 录用结果 | 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年 龄 |  | 文化程度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健康状况 |  | 身 高 |  | 视 力 |  左： 右： |
| 婚姻状况 |  | 本人最高学历毕业学校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受过何种专业培训 |  |
| 所求工种 | 1、 2、 3、 |
| 技术职称 | 人员类别（用“√”注明） | 失业人员 | 其 他人 员 |
|  | 城镇 | 农村 |
|  |  |  |
| 本人主要工作简历 |
| 时 间 | 工 作 单 位 | 职务（工种） | 变 动 原 因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联系人 |  |
| 丰都县就业和人才服务局 制  |